

葉適「墓誌銘」的內容及其寫作特色*

林秀珍**

摘要

「墓誌銘」歷來為文人間應酬的作品，多不具價值，但在南宋永嘉學派的散文大家葉適文集中，這類體裁的作品卻極具有他個人的特色，歷代的文論家也給予極高的評價。在葉適百篇的墓誌銘，寫作對象的不少為臣僚、士人和親友，另撰有女性墓誌銘，葉適意圖在此文體上為他們樹立一種時代的精神典範。包括了對士人形象典範與女性賢德風範的探討，並架構在南宋時代氛圍中，對這些讀書人與婦女的言行深入的描寫。另外，在墓誌銘中的思想內涵，也窺探葉適對生死命題的想法。

葉適在「墓誌銘」的書寫風格與形式上，力求突破，追求新變，一改碑誌以述敘為主的書寫風格，在文中插入大量的抒情、議論，透過蒐羅資料、訪問考察，對人物生平事蹟全面的掌握，形塑其人的行事風格、言行舉止的個人特色，成一部四十年間生動多彩的人物紀傳史。

關鍵詞：葉適、墓誌銘、宋代、古文

國立中興大學 

* 感謝本刊二位匿名審查委員的悉心指正，於此深致謝忱。

** 正修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助理教授。

On contents and features of Yeh Shih's work of epitaphs

Lin Hsiu-Chen*

Abstract

“Epitaphs” had been vehicles of socialization among scholars in old times, therefore, they were mostly ordinary literary pieces. However, we found extraordinary epitaphs in books of Yeh Shih, a master in Yung-Chia school, South Sung dynasty of China.

His works of epitaph had apparent features of his own, and had been positively commented as dynasties gone by. He wrote epitaphs mostly for his coworkers, scholars, and friends, sometimes for females. By writing these, he intended to extract, or to regulate a monumental model from the objects, and accumulate them to be the spiritual paragon of his time. These paragons contain those articles for scholars, and for decent women, in the time of South Sung dynasty. He wrote all these by detailed description of the people's behaviors and words. Furthermore, by reading and studying his epitaph writings, we found a part of Yeh's thoughts on issues of live and death.

Yeh endeavored to renovate the style of epitaph writings of his time, by emphasizing on sentimental and discussive sides, instead of in a descriptive way. By information collecting and field investigation, Yeh Shih predominated the deeds of the objects he wrote for. He made everyone peculiar by digging and analyzing their behavior and words. By all of these, Yeh made actually a priceless, vivid, and colorful book of biographies of his own time.



Keywords: Yeh Shih , an epitaph ,Sung dynasty , classical prose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 Assistant Professor, Center for General Education, Cheng Shiu University.

葉適「墓誌銘」的內容及其寫作特色

林秀珍

一、前言

永嘉文派是南宋散文發展上重要的一個地區性的文學流派，他們是北宋六大家的繼承者，也是永嘉學派重文傳統之下的自然結果。¹永嘉學者務實用，重事功，思想上「欲合周程歐蘇之裂」²，在文學上「統緒正而氣脈厚」³，經世致用的精神體現，使得永嘉文派展現其一代的文學特色。

葉適字正則，溫州永嘉人，葉適是學派之宗，也是文派之首，「文藻思英發」⁴。他的文風勁健，筆力豪邁，在寫作墓誌碑銘的成就上，後人對他有很高的評價。如：《黃氏日抄》云：「水心之見稱於世者，獨其銘志序跋，筆力橫肆爾。」⁵《四庫全書總目》亦云：「適文章雄贍，才氣奔逸，在南渡卓然為一大宗。其碑版之作，簡質厚重，尤可追配作者。」⁶又，《荊溪林下偶談》提到：「水心為諸人墓誌，廊廟者赫奕，州縣者艱勤，經行者粹醇，辭華者秀穎，馳騁者奇崛，隱遯者幽深，

¹ 有關「永嘉文派」的形成與特色，參考朱迎平：〈永嘉文派考論〉，《宋文論稿》（上海：上海財經出版社，2003年10月），頁116-130。馬茂軍：〈南宋散文流派研究〉，《宋代散文史論》第四章，頁232-240。程千帆、吳新雷：〈南宋前期的文學〉，《兩宋文學史》第六章，頁280-282。楊萬里：〈從永嘉文體到永嘉文派〉，《江海學刊》，2011年1月，頁197-203。

² 元·劉壎：《隱居通議》，見《續修四庫全書》（臺北：廣文，1969年），冊九一八，史部，目錄類，清·孫詒讓：《溫州經籍志》卷二十一，頁467。

³ 宋·吳子良：〈篋窗續集序〉，《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出版社，1986年），第一三五六冊，集部二九五，《赤城集》卷三，頁770-771。

⁴ 元·脫脫等撰：《宋史》卷四百三十四·列傳一百九十三·儒林四。（臺北：鼎文出版社，1978年），頁12889。

⁵ 宋·黃震撰：《黃氏日抄·讀文集十》〈墓誌銘〉，見王水照編《歷代文話》（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年），第一冊，頁870。

⁶ 《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臺北：臺灣商務，1986年），總目四·集部（一），卷160，頁265-266。

抑鬱者悲愴，隨其資質，與之形貌，可以見文章之妙。」⁷

歷來對葉適的研究論文中，多集中在葉適永嘉學派的思想論述上，相對的，對於文學上的成績，多所忽略。目前在葉適文學上的探論，臺灣方面有碩士論文：陳玉安：《葉適其人及其詩學觀研究》，靜宜大學中國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10年6月。大陸有楊儉虹：《葉適的文學思想與詩文成就》，華東師範大學中國古代文學研究碩士論文，2006年；張俊海：《葉適散文創作研究》，河南大學中國古代文學研究所碩士論文，2008年。在單篇論文上，研究葉適墓誌銘的文章有：朱飛鵬：〈葉適墓誌銘淺論〉，《青春歲月》上，2012年11月；沈松勤、樓培：〈葉適墓志文創作的變遷與成就〉，《浙江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版)，第43卷，第4期，2013年7月；其他數篇為散文思想或文章風格論，如張璟：〈葉適散文思想及創作〉，《廊坊師專學報》2002年第二期；胡雪岡：〈葉適的文學思想〉，《溫州師範學院學報》，第25卷第4期，2004年8月；陳安金：〈論水心辭章之學的大眾化和異化〉，《學術界》總第118期，2006年3月；閔澤平：〈葉適文章風格論〉，《浙江海洋學院學報》，第24卷第1期，2007年3月；陳心浩：〈文德、文術、文變-論葉適的文學思想〉，《溫州大學學報》，第21卷第2期，2008年3月；臺灣有林秀珍：〈葉適「書序」散文之美學〉，《正修科技大學通識教育學報》，第八期，2011年6月。以上可見，葉適的散文研究仍是一塊可以開發的園地。

墓誌銘多根據墓主子孫提供的資料和撰作者自己的親聞所見，而敘寫成一個人生平面貌的文章。在葉適《水心文集》中收錄一百四十八篇的墓誌銘，寫作對象不少為臣僚、士人和親友，另撰有女性墓誌銘二十七篇。在墓誌銘的寫作上，歷代文論都推崇韓愈、歐陽脩的文學成就，葉適吸收前人的優點又能自出新意。本論文以此為研究範圍，探討葉適墓誌銘內容、思想與其寫作特色。

二、葉適「墓誌銘」的請銘書寫

「墓誌銘」是一種書寫文體，撰述墓主生前的生平、德行、功業或學養，刻石於文，以期彰顯於後世。古代文人寫墓誌銘都是紀念友人或應人情委託，而碑銘中「歌功頌德」的成分加上「隱惡揚善」的普遍心理，使得人們對墓誌銘的價值產生疑慮。錢穆曾說：「韓公承其家業，亦以能碑文招徠四方之邀乞。當時有劉

⁷ 宋·吳子良：《荊溪林下偶談》卷三，見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一冊，頁563。

又『諛墓金』之說，則時人亦認韓公碑文為是一種世俗應酬文字也。」⁸韓愈這樣的古文大家，仍讓人有「諛生人以取富貴」的想法，可以想見，墓誌銘寫作拿捏分寸的不易。

但從另一角度，當代人記述當代名賢士大夫的生平事蹟，或本之家傳、行實，或驗之以親見親聞，就史料價值而言，應算是第一手資料。⁹元人陳櫟《勤有堂隨錄》記載：「水心自建康帥闔病歸不復出，大肆力于碑銘記文，四方甚重之。」¹⁰葉適提升了墓誌銘的價值和意義，可說是他在晚年潛心治學之外的另一項成就。

葉適在他的文集中收錄了一百四十八篇的墓誌銘，其中撰寫對象為女性的佔了二十七篇。在葉適的文字描述中，他屢提到盛情難卻、人情請求、交誼、推崇等寫作墓誌銘的原因。在酬贈的寫作風氣之下，葉適並不輕易應允為他人撰作，墓誌銘內都會提到寫作因由，說明他並非來者不拒，而是秉持審慎且敬重的心情，完成墓誌銘的書寫。如：「蔡氏姪滂，請余銘。滂父鎬，余友也，不得辭。」（〈竹洲戴君墓誌銘〉）¹¹「余又特厚之，不幸前死，銘余職也，況晟請之勤耶！」（〈故大理正知袁州羅公墓誌銘〉）「子幸使墓有銘，可乎？」（〈健康府教授惠君墓誌銘〉）「又謂應刻碑墓上，遂來求文。」（〈京西運判方公神道碑〉）「儒珍請余銘八九至不已」（〈邵子文墓誌銘〉）「蓋余昔孺子，而今老矣，而又何敢忘！乃為銘。」（〈著作正字二劉公墓誌銘〉）「而葬無埋銘，吾他日何以見吾夫於地下！汝善請之，吾弗得弗止也。」（〈將仕郎稽君墓記〉）「福國安命委數，無甚過之哀，獨計曰『吾兒未有銘。』使梁來請。嗚呼！思誠萬鍾養其母，順道也。今拽石寘冢間，奈何累老人耶！」（〈朝請大夫主管沖佑觀煥章侍郎陳公墓誌銘〉）「余與君之偕少，……託余宗之厚也，去之五十年而不忘，……故為銘。」（〈葉君宗儒墓誌銘〉）「而其行事闕焉，余與公善，欲辭不可，然不得其所為銘者」（參議朝奉大夫宋公墓誌銘）。

有的是「不得辭」，有的是「銘余職也」，有的是「五十年而不忘」，不忍墓主

⁸ 錢穆著：《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四〈雜論唐代古文運動〉，見《錢賓四先生全集》（臺北：聯經出版社，1998年），冊19，頁58-59。

⁹ 王德毅：〈宋人墓誌銘的史料價值〉，《東吳歷史學報》第十二期，2004年12月，頁3。

¹⁰ 元·陳櫟：《勤有堂隨錄》，《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頁4。

¹¹ 本論文所引用的文字，以《水心文集》，見《葉適集》（臺北：河洛出版社，1974年），冊一、冊二為版本。

家人苦苦哀求，或是子代父求銘的人情難卻，或是故舊交誼的情感，即使行事缺焉，也要訪查探問收集資料。葉適如何將「墓誌銘」跳脫出行狀、事略或家傳的人物敘述，讓筆下的這些人物能有其真實的生命面貌，想必費了一番苦心。葉適的學生陳耆卿在〈代吳守上水心先生求銘書〉中就提到「近或二三年，遠或十年，其難如此，而求之者日益眾。」¹²時人爭先求取葉適墓誌銘，人人皆視能拿到葉適的文字感到光榮，故而有「今天下人子之欲顯其親者，不以得三公九卿為榮，而以不得閣下一言為恥」¹³的景況。得到墓誌銘的墓主家人，「讀於墓而哀吾兄，然十句必九慟，不成聲也。」¹⁴葉適筆力深厚，讀文如見人，令人感動之餘，也深烙在讀者心中。

三、葉適「墓誌銘」的人物書寫

「墓誌銘」主要的描繪對象是人物，葉適的作品多集中在文人和婦女兩類，從這些人物可以歸納葉適藉由墓誌形式費力為他們作傳的意義和心態。

（一）樹立士人的形象典範

宋代，國家積弱，外有強敵，內有憂患，士大夫在這樣的環境下總有一股難以伸張的情懷。葉適歷孝宗、光宗、寧宗三朝，曾經歷過紹熙內禪，慶元黨禁，受到政治牽連，遭排擠攻擊，之間雖受到重用、用計擊退金兵，但終因政爭被劾落職，回鄉隱居。在葉適所撰寫的墓誌銘中，建立了幾種士人的形象典範：

1、為官致仕的理想堅持

南宋建立後偏安江南，而政治上面仍然臨著抗爭與投降的重大抉擇。高宗懼怕與金兵打仗，企圖協議，與投降派對金兵屈膝言和，但金兵不為所動，幾次南下，幾乎直搗政權，幸有各地抗金大軍如韓世忠、岳飛等才能保全。¹⁵

高宗在位時，主和與主戰的意見相持，但因投降派強大壓力和高宗的軟弱，投降派罷免任相七十五天的宰相李綱，又污讟大將宗澤，唯薛弼不為旁人左右，

¹² 宋·陳耆卿：《貧窗集》卷五，《景印文淵四庫全書》集部 117，冊 1178，頁 48。

¹³ 同上註。

¹⁴ 〈鞏仲至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二，頁 436-438。

¹⁵ 參張維青、高毅清著：《中國文化史》（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2 年），冊三，第七編，頁 38-41。

力挺宰相李綱。

〈故知廣州敷文閣待制薛公墓誌銘〉寫薛弼的仕宦生涯中，雖功績豐偉，不屈傲驕人，堅持自己的想法，擇善固執，面對壓力，不退縮，力排眾議，支持李綱的意見，雖換來眾人的不悅，也不媚俗趨附。「公常勝無誤，不以意氣加物，裁割應手，小大各成」，薛弼就是這樣一個正直的人。然「初秦檜居永嘉，弼游其門。」對於其投入秦檜門下，引人非議，葉適在墓誌銘中說「則公之為檜用，自其資所喜，而非利之也」再說「然檜嘗欲引公為戶部侍郎，公恥以言利進，不答，頗怒，故止於外藩，將死乃得待制」也就是說，若薛弼是個貪圖權利之人，當不僅止於待制的官位而已，薛弼曾為岳飛參謀官，在岳飛死，眾袍奪職鞫獄的情況下，他還能獨存，當有他為人欣賞的一面。《宋史》形容他「且為檜用，屢更事任，通籍從官，世以此少之」¹⁶，葉適墓誌銘寫薛弼「知不以己之所遭同於人也」，未用「檜果於殺飛而不忍害公，天誘之也，岳氏何尤焉！」為其獨立特行作了註腳。銘曰：「天下大矣，非材孰理？」葉適為薛弼為人堅持做自己的面貌，寫下不同流俗的見解。

但因北伐失利，主和派占上風，在隆興二年(西元 1164 年)金、宋雙方簽訂合約，由君臣關係改為叔姪關係，並給予大量的布帛、歲幣維持彼此的和平。〈朝請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陳公墓誌銘〉的陳謙有一次面見孝宗談論國事，據理力爭，和孝宗在安置人事上起了衝突。「詰責執政」四字點出身為臣子陳謙的義正辭嚴，毫不畏懼，孝宗的「蹙然」貌，顯現對如此的忠臣也只能皺起眉頭。而上尋內禪，下即求補外，兩人的互動，葉適筆墨之間已將陳謙的忠與直刻畫得十分生動。雖有主戰派的積極，但孝宗無心出兵由積極轉向「人樂安靜，莫肯更張」¹⁷求安居的心態，大臣的蓄積北上也只能等待時機。

陳思誠名景思，信州弋陽人，父祖皆在朝為官。政治立場保守，不輕言出兵，原因非苟安於世，而是「征伐重事也，後不可悔；悔而復和，恥益甚爾，何報之有！」有親近之人希望陳景思助已出兵，卻聞其言而大怒，幾個月後，不顧勸諫出兵，軍容潰敗，皆如陳所言。陳景思雖與同僚有不同主張，但不隨人起舞，有所為有所不為。不論是主和或主戰，葉適都能傳達出一種讀書人對理想的不退讓。

孝宗與光宗父子不睦，孝宗崩，光宗不親臨主持喪禮。滿朝風雨，幾乎動搖

¹⁶ 《宋史》(臺北：藝文印書館，1972年)，卷三百八十，列傳第一百三十九「薛弼」。

¹⁷ 〈華文閣待制知廬州錢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八，頁 344。

國本，朝中有志之士紛紛挺身而出。〈故禮部尚書龍圖閣學士黃公墓誌銘〉中禮部尚書黃度欲化解孝宗和光宗父子之間的心結，以免影響國家安定，不斷上書勸諫，以「諫」字層層遞寫他的剛正忠貞，從「切諫」、「極諫」、「以諫」、「待罪而諫」，最後「口陳數千言」。再又層遞三個「不聽」—「既不聽」、「皆不聽」、「然猶不聽」，凸顯出其過人的意志與展現的堅持。

寧宗時，韓侂胄獨攬大權，宰相以下莫不臣服於其權威，而唯有工部侍郎曾漸對強權毫不退讓的樣貌，令人留下深刻印象。韓侂胄職掌大權，「升黜在手」，唯有曾漸「不往見」，此三字簡潔有力的表達此人的不合作態度。曾漸的「公不往見」至「復求去」，而後韓侂胄「不許」，對比「既辭不就」，就在兩人的一來一往，兩相拉扯下，一轉「詔遂寢」再而「又寢」，將「連求去」的心情拉至高點，葉適善用兩相交錯的對比和呼應，讓曾漸「冰玉自潔」與「鴻鵠偕逝」¹⁸的士人形象典範，躍然紙上。

南宋是一個政治衰落的時期，政治官僚的腐敗，權力鬥爭的激烈，葉適寫出官場上這些不畏權貴利祿的官吏為自己理想而堅持的一面，這也是銳意改革派的葉適實現治國主張，切中時弊，最重要的一面鏡子。

2、政順人和的稱揚讚頌

〈華文閣待制知廬州錢公墓誌銘〉為一篇三千字的墓誌，是文集中少見的長篇，葉適描寫錢之望一生受人民愛戴的一個形象。在國，他勇於建言，屯田練兵，矢志北伐；在民，勤政愛人，救危助難，為民除害。

「公拊循賑貸，恩紀勤備，楚人德之。」又知廣州時「賊愈橫，……州人大恐，將逃。公麾諸軍奮擊，一戰殄滅，列柵山上，分兵戍之。」錢之望洞察時事，果敢正直，其恩澤，在他離開時，百姓們路倒痛哭，「藩、漢攀路涕泣」依依不捨之情見諸文字，可見得受當地人民愛戴的程度，以致於去世時，千餘人嗟嘆曰：「包待制死耶！」而在朝政上，他是個「始末皆守一說，思慮皆執一意」的人，進戰退守，為朝廷有朝一日可以光復失土，絕非揣摩而投合上意的投機份子，「然世未能知，故具其言與事」為怕後人遺忘，葉適為這位好官留下為供人景仰的一面。

王木叔，溫州人，葉適〈朝議大夫秘書少監王公墓誌銘〉稱他「忠為幹骸，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¹⁸ 〈中奉大夫尚書工部侍郎曾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一，頁408。

義為肝脾」，引用史家的話「梲性崖峭孤特，不輕徇物」¹⁹，雖如此，「多善政」²⁰是描刻其人最佳的面目。因為他推動禮教，先禮後刑，加上個人的言行一致，謹言慎行，為鄉里做了最好的示範。在贛州數月，就可以做到夜不閉戶的境界。葉適以柳下惠之賢來形容他，「若夫所謂大節者，於其去就窮達之際，可以考焉。」

趙公倓，字安卿，「自小官，所至著聲績，而會稽之政，特見獨出，近世未有也。」²¹為政時，盡流通之術，民無貴食，肆無虛券，築捍海石堂，立廟學士館，城池壘壁，免下三等戶稅。葉適說：「公焦心疲力，自末反本，而民譽之，以手扣額而未已也。」²²「未已也」三字，正道出百姓們感念他的恩德，即使叩頭道謝也無法窮盡其感恩的心情，這種綿延無盡的恩澤，不就是為讀書人樹立了一種為官的榜樣！

汪勃，徽州黟人，個性耿介，不隨流趨附。與秦檜同朝，汪曾歎息曰：「此豈伴食處哉？」欲求去，高宗力挺，慰留之，即使見忌於秦檜，不敢動搖公也。²³汪勃任饒州時，賊人張琪圍攻黟縣，鄉人潰走，流落在外十有三四，等擊退敵寇後，數里內竟無一人失亡，鄉人驚異曰：「是公素孝謹，天殆活之。」其人儉樸，不欺無妄，「黟人亦以為佛」的稱讚這是鄉人從內心的感激和崇敬，對汪勃是極高的讚譽。葉適引太史公說「忠信行道以奉主上，世家之流也，不只銘墓而已。」²⁴

葉適云：「夫士者，人才之本源，立國之命係焉。」²⁵人才不是薦舉或世祿的繼承者那些「庸庸無所短長之士」²⁶可以勝任的。所以他特別描述這些自立憤發，不依靠權勢或父祖庇蔭的讀書人，為官的言行和德澤，彰顯人才的可貴和在治民上的用心。

¹⁹ 昌彼得等人編：《宋人傳記資料索引》（臺北：鼎文書局，1974年），冊一，頁142。

²⁰ 同上註。

²¹ 〈福建運使直顯謨閣少卿趙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三，頁449。

²² 同上註。

²³ 宋·黃震：《黃氏日抄·讀文集》十，「樞密汪勃，徽州人。十三年和親，擇不與趙、張同好惡者佐佑執政。勃遂為監察御史。其賢不肖可知也。乃云：『為檜所忌』，欲蓋而彰矣。然檜於一時同惡，既借官爵啖之以盡其力，位逼則斥去如奴隸。勃之見忌，亦非公曲筆，蓋紀實，而是非自見者也。」見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一冊。

²⁴ 〈故樞密參政汪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四，頁482。

²⁵ 《水心別集》卷十三〈科舉〉，《葉適集》冊二，頁799。

²⁶ 同上註，〈任子〉，頁797。

3、品格高潔的人物情操

士人的操守合乎「德」、「義」、「理」的行事風格，是葉適標舉人物的一項典範。在〈寶謨閣直學士贈光祿大夫劉公墓誌銘〉寫劉穎字公實，衢州西安人，其自少年高識，特立無倚附，也不攀附名流，品格高尚，潔身自愛，樹立人物的典型。葉適形容劉穎「歷朝進退必以義，立德所尚，陳說正理而扶救之，不懷避就之淺心，貶己以合時也。」孝宗時，人臣無不屈承上意，自我表現，唯有劉穎幾度告老辭去官職，君上自知不可勉強，才作罷。即使如陳應求、劉共甫，名公卿也挽致不得。

這種視功名利祿如浮雲的性格，為人坦蕩，行義立德，故而葉適以銘「有芝九折，有松千尺」來形容這位高節不屈，如染仙氣的同袍。

趙彥櫛，字文長，乾道己丑進士。韓侂胄方柄權用，朝士悉趨於門，他說「此輩豈可無喫飯處耶？」²⁷然侂胄既敗，忌者反指為黨，公常痛恨，激切上言「材盡而不求獲，有國之公患；冤甚而謗不息，非士之私恥也」，這種同僚間惡意的指責，不問是非，只問立場的話語，讓深受「偽學黨禁」迫害的葉適有切身之痛。

葉適能用同理心的態度面對趙公的困境，他的憂憤與不平，來自政治間的惡鬥與排擠，對於這些大公無私能謂國家社稷著想，不問個人榮辱，只求無愧國家的這些知識份子，他們的氣度與時不我予的悲嘆，字字句句都在文字中表露無遺。

〈忠翊郎武學博士蔡君墓誌銘〉的蔡鎬，字正之，是個武將，重武騎射，程其力用。在文人治世的宋代，葉適銘曰：「是可載以爵祿兮，不耀武而懷文……在明大義於君親，約規矩繩墨以自嚴」，葉適對蔡鎬的知遇之情，顯現在他對仁善義理的理想，也體現於他品評人物上的一個要素。「以疾避不試」的退讓，不是顯現蔡鎬的懦弱，而是他的氣度與容忍，這是在爭權奪利的官場中缺少的，也因為如此，蔡鎬從此平步青雲。「善」、「剛」、「畏利欲」、「集義理」等標舉出士人懷抱的理想性格，「君無所求」、「別與好官」是他教導子弟的忠言，也是他立身行事遵循的規範，葉適藉由「實利害，誠行己」的官吏寫出人物情操的可貴。

周南仲是葉適最賞識的弟子，葉適初仕平江時就已追隨左右。他喜讀詩書，苦學勤敏，廉節整飭，才高端行，但任途不順「自賜第授文林郎，終身不進官」。這無關乎其個人的風骨，葉適寫他如樹枝高聳朗直，憂時憂人，世道興廢為己任，

²⁷ 〈故寶謨閣待制知平江府趙公墓銘〉卷二十三，頁 451。《宋人資料傳記索引》，頁 3539。「趙彥櫛」云：「朝士悉趨於門，彥櫛竊歎惋。……彥櫛每見帝，必言才難。」

「憂時如家，憂人如身」其君子之風，浩浩超乎風霆之外，「故朋昔類，望塵不及」。

若能退居鄉野，自是其樂，不失為保全個人風骨的方式；但若身在官場上，出淤泥而不染，必要有過人的決心和毅力。葉適寫出這些在官場上能自持，有為有守的士子，「士有卓然著見而不汙其所為者矣，其遂可以為賢」這句話很能概括葉適對理想人格的欣賞。

4、學統流風的文人風範

陳傅良，字君舉，溫州瑞安人，「其文擅當世。」²⁸他是葉適在求學過程受教學習時間最早也最長的一位學者。「余亦陪公游四十年，教余勤矣。」²⁹葉適受這位同鄉長輩在人品學問上的啟發很大，進入仕途後，兩人互相提攜，相互賞識。葉適在其墓誌銘中稱讚陳氏與魯國臧文仲，鄭國子產，齊國晏嬰，晉國叔向，相提並論。陳傅良參與擁立寧宗後得罪韓侂胄被劾，罷官回鄉，之後又被列入「偽學」黨籍，直至年邁衰病，黨禁解除才恢復官職。他一生勤勉著書，清廉正直，成為永嘉學派中承啟學統流風的重要學者。

〈寶謨閣待中書舍人陳公墓誌銘〉文中說明了陳傅良在治學與文章影響當世的深遠，以及其人對鄉里間文風流盛的貢獻，在永嘉一帶名盛一方。葉適曾稱陳公：「有學行文詞經世之業，遠近宗從登門請義，通日夜，歷寒暑，室內常無坐處。」³⁰還有另一位葉適年少時曾向他問學的良好師隱者劉愈，也是他學習的榜樣。〈劉子怡墓誌銘〉劉愈急公好義，曾散盡家財幫助救災，前後六年為百姓請命削減食鹽配額，甚至為百姓獨自深入盜穴談判。

福建莆田人劉夙、劉朔兄弟，葉適稱之為「二劉公」，他們都「輕爵祿而重出處，厚名聞而薄利勢，立朝能盡言，治民能盡力」³¹兩人是葉適少年求學時的老師。劉夙，字賓之，自幼日讀千字，為人直言敢諫，憂國憂民，多次上書孝宗力斥小人。弟劉朔，字復之，他憂國忘身，面對國家主和的傾向，力排「決天下於一擲」，主張「宜選兵將，廣儲時，責成於端重堪事者，從容以待其變。」其後，其兄劉夙與其弟先後在溫州任職，賑災濟民，不遺餘力。當兄弟先後離去，百姓泣曰：「天以二劉賜我而不能終也，奈何！」當聽聞劉公二人皆卒，他們「哭之皆

²⁸ 《宋史》卷四百三十四，「列傳」第一百九十三，儒林四，頁 12886。

²⁹ 〈寶謨閣待中書舍人陳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六，頁 300-301。

³⁰ 〈張令人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四，頁 263。張令人為陳傅良之妻。

³¹ 〈著作正字二劉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六，頁 301。

失聲」。這都是葉適在年少時親身見聞的實事，二人的為人行事，對於日後的葉適來說有很大的影響。

之後葉適與劉朔之子建翁成為好友。貴溪人謂建翁，不曰「知縣」，曰「吾翁」，聞其卒，罷市聚哭，為佛老事五晝夜。³²其人仁孝，繼承父伯的德風，延續文人流風之德，正顯現出溫州學風盛行的原因之一。

另一文人鄭景元，名伯英，為一代名儒，也是葉適少年時的老師，他說：「今天下以學名者，皆出其後也」。（〈鄭景元墓誌銘〉）隆興元年，鄭景元登進士甲科，因不滿官場腐敗，辭官歸鄉，閑居鄉里二十餘年，是與葉適相差二十歲的忘年之交，亦師亦友。

這些學者士人的言行深深的影響葉適，也對當時的永嘉奠定了很好的學習風氣。他說「余少學，數其前後師儒，蓋有名士也。」³³永嘉地區學者輩出，士風浸盛，這種學風繁榮的景象，難怪葉適讚嘆說：「每念紹興末，淳熙終，若汪聖錫、芮國瑞、王龜齡、張欽夫、朱元晦、鄭景望、薛士隆、呂伯恭及劉賓之、復之兄弟十餘公，位雖屈，其道伸矣；身雖沒，其言立矣。好惡同，出處偕，進退用捨，必能一其志者也。」³⁴

葉適他在墓誌銘中樹立了忠君愛國，勇於任事，不畏權貴，憂懷天下的士人典範。這些人物多非居政府要職的高官顯貴，卻是社會中一股清流，他們這些人物能堅持理想，發揮儒家讀書人的精神，展現葉適經世濟民的思想。

（二）建立女性的賢德風範

葉適撰寫女性的墓誌銘，建構的是一個道德場域的人物形象。這些女性都是屬於官宦家庭，她們在男性「建功立業」的角色外，描繪出的是輔助和成全男性的的女性形象。在二十七篇女性墓誌銘裡，我們可以看見女性被賦予的角色地位和在家中所產生的影響力。

1、持家有度

對宋人來說，對女性的本分仍放在「正位乎內」的角色，婦女在家庭中善盡維繫家中經濟來源，妥貼安排家中大小事務，對內對外一切合宜有度，對上對下

³² 〈劉建翁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八，頁351。

³³ 〈劉子怡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七，頁333。

³⁴ 〈著作正字二劉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六，頁306。

能盡心盡力，孝順翁姑撫養孤幼，親近鄰里，善待親友，所以這是對婦女職責最重要的基本要求。

儒者陳傅良之妻張氏，「自幼陶染詩禮間事，絕異於他女。」（〈張令人墓誌銘〉）日後專心致力輔佐其夫，「凡其夫所欲向意行，不曲折傲骨，不循俗，夫人一切順承。」凡家事一手包辦，照料夫家大小，讓丈夫無後顧之憂，陳傅良日後果然宦仕順遂，平步青雲。

宣教郎通判臨安府的應懋之的妻子林氏，父親為簽書樞密院事。林氏持家有度，相夫教子，使眾人和睦。「恭約苦節，在群，眾和樂；慈子，訓之嚴；操下，接之恕。敏察有智，能助其夫，非止以婦職為順也。」³⁵葉適提出林氏的典範並不是以「婦順」為主，而是能「助其夫」。這種不慕榮利的女性，放下身段，為夫家盡心盡力的形象，建立了良好的女性賢德風範。

趙氏雖為貴族出身，卻甘心樂為貧士妻。放下身段，重新學起，種桑養蠶，行田學稼，對內對外，整飭有序，勤勞勸勉，持家有度，孝敬公婆，禮至賓客，雖是士人妻，毫無慍色，十分難得。（〈趙儒人墓誌銘〉）

葉適妻高氏比葉適小十歲，出身「貴門貧窮」無宅無田之家。（〈高令人墓誌銘〉）高家原籍亳州蒙城（今安徽），英宗宣仁皇后出於其門。高氏之父高子莫的曾祖為宣仁皇后的親姪，可惜政權改易，宣仁后失勢，高家也隨之衰落。³⁶

為余妻，賃舍為貧，閉一閤，終日不聞聲。親饌粥食卞十餘盤，魚肉鮭菜略具，人或以為難。（〈高令人墓誌銘〉卷十八）

葉適的夫人賢淑溫柔，嫻靜知禮，節儉持家，葉家雖家境貧寒，³⁷但打理家務井然有序，從上到下，皆親力親為。葉適的岳母高夫人亦是一位有才德的婦女，「智能通南北之俗，自文繡工巧，下至炊爨煩辱，皆身親之，豫算有無，乃具衣

³⁵ 〈夫人林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六，309。

³⁶ 〈高永州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五，頁293。「使君位諱子莫，字執中。蒙城之高，實生宣仁聖烈后。后親姪公繪，任保靜軍節度使，贈太師，追封咸寧郡王，為公曾祖。」

³⁷ 在〈高夫人墓誌銘〉中，葉適提到：「高氏既歸余，余號尤貧。」高夫人為葉適的岳母。《水心文集》卷十四，頁251。

食。」能「相夫子之貧而不廢禮，成夫子之廉而不失義。」³⁸葉適在墓誌銘中十分感謝她，不因自己貧寒而受厭惡，反而在人生低潮時受到高夫人許多的鼓勵。「勻厚培薄，均足內外，使余尚自立於閭巷者，皆用夫人之教。」「余年益晚，髮禿齒闕，沿漢浮江，栖栖羈旅，為不足於養是謀，獨夫人察而憐之。」這位賢內助幫助葉適經歷一段段的風波，對其事業，功不可沒。

葉適筆下的這些女性，不論身分是妻子、媳婦或母親，她們擔負家計，賑濟族親，事親教子，善鄰友朋，主持家政，無不盡心盡力，表現女性賢德的面貌。

2、婦德昭彰

宋代女性所彰顯出的人格風範在葉適筆下不乏許多獨自撫養子女，性格堅毅，為善樂施的女性典範。

臧氏，江陰人也。在丈夫朝散大夫邱經去世時，諸子皆幼，她一肩挑起養育子女的工作。其子邱壘在她的教導下，勤奮努力。之後龍圖中甲科，受到皇帝賞識，仕歷內外，「夫人每告以上拔擢太過，宜自警厲。」³⁹不以子嗣的功名成就為傲，反能以其責任重大而加勉勵，故而「天下高龍圖之名，而未知夫人之勸也。」臧氏雖為一介女子，然其人格風範已非止於賢順孝淑的傳統美德，而已達「德」性之超越。

虞夫人「勁畫麗語，不學而能；詩書古文，有若素習。」然既為人婦，「則屏抑聰明，不使銜露。」做事任勞任怨，照顧一家大小內外，皆得體合宜。墓誌銘提到其「一家羸重，晝夜辛苦無所厭。自舅姑叔季，內外親戚，皆言『是嫂以賢有識起吾宗』，不以材稱也。」寫出以夫為主的婦女，進退有則，協助丈夫扶持家務，是傳統婦女的優良美德。

宋代婦女的角色除了能幫助丈夫求取功名，若是丈夫未有仕宦之意，也能鼎力支持，使其無後顧之憂。胡序的夫人薛氏，是名重一時的儒士薛士隆之姐，而丈夫胡少賓通達沈雄，雖自期負厚但與他人取捨不同，即使年已五十滿腹才學但無意踏上仕途，對於丈夫的選擇，薛氏展現出溫良賢順的德性，在丈夫背後無怨無悔的支持。

³⁸ 〈高夫人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四，頁 250-251。

³⁹ 〈故太碩臧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三，頁 240。

年且五十，猶未有仕宦意，夫人助之，掃一室，時臥起飲食而已。人疑少賓內富樂，故不輕出，不知其貧也。少賓監湖州酒庫，卒官，家益空，夫人治如平日，不使其子問有無。（〈夫人薛氏墓誌銘〉卷十五）

夫人一人扛起所有家務，不使家人擔憂，朋友也不知家中貧困，婦德的流顯就在葉適「人疑」二字這層層疑問中找出答案，「不以貧富有無而家道常存」這應該是對薛氏賢德最好的註腳。

夫人鄭氏，徐州人，從祖望之，皆有名先朝，至侍從貴人，丈夫為朝請大夫浙東參議某，丞相文定公五世孫。鄭氏為大家閨秀，名門之後，侍奉姑舅，教導子弟，家族的起居飲食皆能細心謹慎、切當無虞。這樣一位出身高貴的婦女，行事和緩溫柔，為人親愛無私，用她的身教和言教影響後代子孫，令人感受其懿德之風。

家法不教而嚴，家政不慮而修。……參議沒，子孫遵其德，貴賤百五十人，合堂共食，令壹而和，職分而同。（〈宜人鄭氏墓誌銘〉卷二十一）

故而葉適讚美「以為是北方名族能存其舊風，可效而行者也。」鄭氏之身教言行能存其良好風範，引領風氣，彰顯了女性「德風」之美。

「婦德」所顯揚的不僅是順、孝的基本德性，葉適更讚揚了能感染影響他人的一種德性風尚。

3、貞節傳家

宋代婦女夫死再嫁是社會允許的事，然在葉適筆下的女性，對於自己再嫁與否都有自己的堅持和想法。

臨海王棊之母唐氏，為農家女。丈夫為校書郎王夷仲，廉士，貧甚。「纔十二歲，羸箴盤筵，不唯諾而集，由是以辱事累夫人者。」年紀雖小操持家事，吃苦耐勞。後來王夷仲去世，家道中落，兄弟耕種所獲不過數斛，難以維生，父母迫其改嫁。唐氏態度堅決：「不許，曰：『吾必自斷其髮。』然後止。」唐氏守貞的氣節影響了他的子孫。

凡棊幼長師友筆硯，覓舉進遠，雖費而給，未嘗告假。人見謂孤苦有勵志，交重棊，既乃知為唐氏力也。（〈太孺人唐氏墓誌銘〉卷二十二）

〈夫人徐氏墓誌銘〉中，劉必明妻徐氏「幼秉天巧」。父親過世，母親想要將把她嫁給富有人家，她堅決不願意「號痛殞絕，久而後蘇，家乃止不敢言。」之後受媒聘，未婚夫婿竟得重病，親人勸她打退堂鼓，她說：「已許嫁矣，死生從吾夫，復何道！」從一而終的觀念，高貴的節操，契合著宋代婦女對婚姻的觀念。⁴⁰朝散大夫邱經去世，諸子皆幼，夫人臧氏一肩挑起重擔，獨立扶養幼子。

夫人悉罷廢故所治生事，獨郭外田數十畝，曰：「耕此，教若曹耳。」（〈故太碩人臧氏墓誌銘〉卷十三）

其子而後為名能臣，後龍圖中甲科，仕歷內外矣，然而夫人卻常獨掩涕，悲傷丈夫不及見此。

〈楊夫人墓表〉的楊氏，婺州武義人，嫁東平鞏灑。丈夫鞏君死時，夫人才二十六歲，長子豐三歲，幼子嶸剛出生。夫死從子，楊氏不做其他設想，一心以教養子女為畢生職責。楊氏的「復何顧」之語，寫出女性的堅決與果敢，不畏外人同情悲憫的眼光，把心力放在維繫家道的興衰上，義無反顧。這樣的女性代表還有葉適的母親杜氏。葉氏三世家貧，貧窮匱乏襲擊著葉家，如此困頓惡劣的環境並沒有打倒杜氏，即使大水沖毀家園，到處租賃而居，出門無行路，屋瓦破陋，所得微薄，也沒有改變她從夫的意志，「此吾所以從其夫也。」⁴¹葉適在這樣的母親教導之下，果然不負其苦心，成為引領南宋永嘉學派的大學問家。

「節」指的是行事有節度，在道德的範圍內不踰矩。「貞節傳家」，以堅貞的節操堅持夫妻的之間的情感與承諾，不論夫死或家貧，能不離不棄，帶領家人，共度難關。

⁴⁰ 「宋儒看家中的妻妾，猶如皇帝看國中的臣庶，臣庶須治服，妻妾須御順，這就是宋儒的婦女觀。」程頤《近思錄》：「餓死事極小，失節事極大！」見陳東原著：《中國婦女生活史》第六章《宋代的婦女生活》（臺北：商務，1986年），頁137-138。〈夫人徐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六，頁313-314。

⁴¹ 〈母杜氏墓誌〉，《水心文集》卷二十五，頁509。

4、才性敏慧

葉適也觀察到婦女內在才性的一面，女性的賢德典範除了個人個性和家庭教養，也來自女性內在的充實和修為。葉適並不拘限在婦女「無才便是德」的觀念上，他在墓誌銘中肯定並讚揚了婦女才性敏慧的特質。⁴²

已而夫人生，英悟夙成，勁畫麗語，不學而能，詩書古文，有若素習。既歸丈夫，則屏抑聰明，不使銜露。（〈虞夫人墓誌銘〉卷二十）

虞夫人生來聰慧，嫻熟詩書古文，也精通藝術繪畫，平日懂得含藏自己，不使光芒外露。墓誌一開始，葉適使用虞父手雕北辰像事之，禱祝「必求九天慧女」來形容虞夫人先天過人的穎慧。末則以「余每患婦女門內常行，殆不足銘；若夫人以文字異質立其家聲，在窮達無變志，是可述已。」首尾呼應，其內在的材性。文中提到「皆言『是嫂以賢有識起吾宗』，不以材稱也。」「賢」而非「材」這是舅姑叔季，內外親戚之言，而葉適墓誌的「文字異質立其家聲」則是正面的肯定了女性的才華。中書舍人陳傅良之妻張氏「自幼陶染詩禮間事，絕異於他女。」⁴³孟夫人「六歲誦周召南詩，通其意，識度過人；精義擇語，類先生長者之法言；當家事，近智大夫所為也。」其「絕異」、「識度過人」等詞，葉適對女性能力的肯定是溢於言表的。

除正面的描述女性賢淑之外的材性，因為宗教信仰的浸淫與修行善果，呈顯出宋代婦女對自己生命內容的充實，也顯示出婦女賢良的另一面。

趙汝鐸之妻潛心禮佛。「儒人特喜浮屠道，常危坐蔬食，食纔半掬，滋味甘酸味嘗經口。」而這學佛的體悟，在葉適看來是「古人所謂恆德之貞，婦人之吉者，特其學之異而然歟！」⁴⁴坦然面對生死，無憂無懼，這是需要大智慧的，趙儒人身在佛法的浸淫中，參禪悟道，恆守貞正之道，擇善固執，終身奉行，「其學之異」正顯現出她的美德，能「全其守者」。孟夫人為名門之後，「未三十，即齋居蔬食，

⁴² 「婦德的項目甚多，標準歷代不一，鄭桂瑩將之細分為孝順、守節、才識、賢妻、賢母、烈婦、報仇、防禦作戰等八類。」引自游惠遠著：《宋元之際婦女地位的變遷》（臺北：新文豐，2003年），第五章《由宋到元守節的觀念與實踐》，頁322。

⁴³ 〈張令人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四，頁263。

⁴⁴ 〈趙儒人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二，頁424。

除割世欲。將死，嬉笑如常日，亦異於人矣！」⁴⁵孟夫人寄性命於禪佛，堅勇精進，葉適以為「奇異稀有」，女性堅定的信仰獲得認同，故而葉適也說：「出于非禪佛之世，以夫專潔從一之操，與詩書古文之稱參其賢行，豈有高下之差乎！」婦女之「賢」，不僅表現在閱讀詩書，也表現在自我的修行善果上，因以宗教寄心，心性上的修持，更強化了婦女的溫柔慈悲、清靜了妄，符合士大夫對婦德的期待。

葉適的文集提出幾個宋代婦女的角色和義務。所謂「順舅之嚴，敬姑之親，以義豐家，合其孝慈，所謂婦人之常德也。」⁴⁶而「無學術之傳，無文字之教，而分義自明者，婦人之大德也。故能左右夫子而家道成。」⁴⁷這些賢明持家的士人婦，他們對社會的影響，不僅止於家庭甚至是鄰里都能雨露均霑，如同陽光下的枝苗已然發芽。所以在葉適筆下的這些婦女退居丈夫之後，卻是這些士大夫最好的後盾。她們能夠「位夫婦男女之正而安行乎家道之常，雖豐悴不齊而中微後顯，天理必復，如霜露零落而春陽之生發已具矣。」⁴⁸

女性除了家務，「順」、「孝」、「教」、「守」等特質，他們在人生的責任上都有一個共通的特點，那就是「教子力學」。如：張夫人自幼授教《蒙求》、《孝經》，操持家務，「兩叔尚毀齒未畢，夫人則旦旦洗面束髮衿紳之，趣使向學。」⁴⁹而後俞君博士後試禮部，為天下第一。又如：陳氏「歲惡，田且盡，猶力課其子學不怠。」⁵⁰「夫人告二子曰：爾學不成，無庸歸也。」⁵¹楊夫人「諸子方攜抱，所習經皆口授，不以煩師。師不敢慢，子不敢惰，賴以有立。」⁵²錢氏「夫死，夫人焚約棄債，自治瑩宅，……而益趣其子於學義，曰：『爾未解，毋庸他質。』」⁵³「夫母於子能使之學，古今常道。」⁵⁴於重視科舉社會的宋代下，子嗣向學，光耀門楣，是他們不可推諉的責任。

「婦人之可賢，有以文慧，有以藝能，淑均不妒，宜其家室而已。」⁵⁵從以

⁴⁵ 〈宋故孟夫人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三，頁 233。

⁴⁶ 〈安人張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四，頁 249。

⁴⁷ 〈楊夫人墓表〉，《水心文集》卷十四，頁 261。

⁴⁸ 〈夫人王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四，頁 468。

⁴⁹ 〈安人張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四，頁 249。

⁵⁰ 〈夫人陳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一，頁 413。

⁵¹ 〈楊夫人墓表〉，《水心文集》卷十四，頁 260。

⁵² 〈夫人錢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頁 455-456。

⁵³ 〈虞夫人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頁 392。

⁵⁴ 〈莊夫人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六，頁 297。

⁵⁵ 〈張令人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四，頁 264。

上這些例子，宋代的女性呈現出的內在精神是道德的自主性，其生命價值在於相夫教子，「守」禮持家，「順」夫從德，「教」子撫孤。女性在整個家庭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其形象可以是個孝敬的兒媳、賢慧的妻子、嚴慈的母親、敦睦親鄰的女性，一個賢妻良母在家族中能發揮極大的影響力，甚至高過男性。但葉適也讚揚那些有個人信仰與聰慧穎悟的材性之女，肯定他們的行為。另外，在墓誌銘中也提到宋代「卜所宜歸」⁵⁶男女嫁娶的婚姻觀，這有機會再專章討論。

四、葉適「墓誌銘」中的思想內涵

墓誌銘雖被歸類為應酬之作，但仔細觀察葉適寫作墓誌銘其思想，包含以下幾種內涵：

(一) 果報觀念

「賞善罰惡」、「善惡有報」與「因果輪迴」，是督促人們行事作為的一道法則，這種觀念也不免影響到評論一個人死後予之肯定、頌揚或是追念、歎惋的「真實性」。但這些表述方法背後透露出的人世價值和秩序理念，是我們了解葉適思想的資料之一。

人生在世，若積善存德，留有善政，福蔭子孫，這種在墓誌上的反映是十分明顯的。樞密參政汪勃的墓誌銘，正是「果報」觀念的實踐。

公在時，諸孫已取高第。後侍從相踵，至綱三世，卓然異材，宜於內外善類合一，追述祖德，銷熄誣謾，太史公所謂忠信行道以奉主上，世家之流也，不只銘墓而已。（〈故樞密參政汪公墓誌銘〉卷二十四）

從自己開始，至汪剛三世，卓然異材，諸孫已取高第，正所謂「積善之家必有餘慶」。又如在司農少卿高慶遠墓誌中所透露出，「等待時機」的報償，子孫布衣寒士將皆為進士，這對當時為官治世的官宦應有一定的影響。

「夫不問材否，當時而榮，人以力取之也；以賢自異，待時而顯，天以報德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⁵⁶ 〈安人張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四，頁249。

也。」⁵⁷「大夫尚德無競，歿久而善愈報。」⁵⁸這種「善有善報，惡有惡報」的「果報酬償」的觀念，因為在世因的「善、孝賢、德」，而後有福份果報的報償，子孫賢孝、福祿雙至、人丁興旺、高壽康健等具體的福分，普遍存在墓誌銘的寫作思想當中。⁵⁹可是在葉適的墓誌銘中，並不全然落入在民間盛行的這種「果報」觀念。

為善獲譽，其報為福，常理也；好惡變遷，真偽難知，以善為盜，則譽方為謗，福方為禍，亦常勢也。（〈著作佐郎錢君墓誌銘〉卷十八）

為善得到讚譽，其報償就是福報，這是一般人認為的常理。錢敬直，字敬子，溫州人，是錢鍾懿王的九世孫。「廉不為劇，方不為割」，為當世人所敬重，卻身在一個「問學之末流」是非不分，好惡毀譽難定的時代，葉適認為人所認定的常理會因為人的改變、政治的混亂，善也會變為惡，福也就是禍。所謂的果報，也不過是因著環境、人心而會有不同的結果。錢敬直「大官美爵加諸身」正當是飛黃騰達，大展鴻圖的時候，卻又「遽死」，年四十四。無怪乎，葉適喟嘆曰：

嗚呼！合人之所不能合，而猶不與人以其所當與，是天之為耶？（〈著作佐郎錢君墓誌銘〉卷十八）

一個君子若依靠正義，不需求「合」來滿足所有的人，也無法要求所有的人都有同樣的標準。所謂的果報，對這樣阿直的宦官來說，不能享受該有的福分，「天命」恐怕是最好的解釋。故而像陳秀伯之類的名士「君之言不用而身無成，亦豈其命也歟！」⁶⁰仕途不順，懷才不遇者的移情，「隱顯窮達之際，在君可以無憾矣」，應該也是葉適對墓主際遇所產生的補償心理。

如〈高夫人墓誌銘〉：「今夫人不幸不老於壽以死，豈惟高氏之不弔，蓋余命

⁵⁷ 〈朝請大夫司農少卿高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六，頁307。

⁵⁸ 〈故太碩人臧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三，頁241。

⁵⁹ 黃繁光：〈宋代墓誌銘中的報償表述法——以士人仕宦際遇及婦女持家生涯為探討中心〉，《東吳歷史學報》，第十二期，2004年12月，頁55。

⁶⁰ 〈陳秀伯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八，頁347。

之窮也以矣！」又如〈陳處士姚夫人墓誌銘〉：「吾母五十九耳，五月之九，亦不克壽。是人與天果皆不可期，而吾無以地上為也。」天人不相應的結果，讓墓主後人留下無限的哀思。在〈毛夫人墓表〉中，其子毛方平「慮其國，忘其家，先其君，後其親，以節聞天下」對於母親的去世，卻是「夫忠不獲其上，謗鬱於下，孝不全其親，罪積於身」有著深深的遺憾。這些天人不相應，所表現的「天命無常」，背後都有一種對人世感慨的補償心理，葉適希望藉後人的哀思和遺恨，超越了生死而獲得圓滿。

葉適的此種思想應是受了社會普遍流行的報應觀，以及他對佛教教義的一種生死體悟。⁶¹

(二) 德行檢驗

牟宗三先生在他的《心體與性體》書中概述葉適所體認的儒是「皇極一元論」，皇極乃君道，亦是仁教本質的一環，其意思是指「典章制度，全部人文世界。」⁶²葉適為永嘉學派學者，承繼宋學偏重性命義理，講求修己治人的脈絡，重視經世致用。內聖為體，外王為用，在葉適的思想中不論心、性或是物都存有德行生命的精神，他說：「出必由戶，既知戶矣；行不由道，未知道也。道者，所當行之路也。」⁶³我們為人行事都離不開道，道是人生的圭臬，道德與人是緊密聯繫在一起，體道的本體就在人，若離了道，離開典章制度，社會就混亂了。這種思想反映在葉適撰寫的墓誌銘中，就是對德行的檢視。

葬也久，銘始有，德成於先，論定於後。（〈夫人錢氏墓誌銘〉卷二十三）

這句話很能表達葉適寫作墓誌銘的中心思想，深受儒家影響的他認為，人死便有

⁶¹ 參看黃繁光：〈宋代墓誌銘中的報償表述法——以士人仕宦際遇及婦女持家生涯為探討中心〉，《東吳歷史學報》，第十二期 2004 年 12 月，頁 59，他認為：「『善有善報』世人直接感受最具體的報償，無非是功名、官爵、財富、健康長壽、家庭子孫等看得見的福份。」劉堦：《隱居通議》一：「水心論佛學曰云：『予在荊州無吏責，讀浮屠書盡數千卷。』」見《溫州經籍志》卷二十一，《續修四庫全書》，冊九一八，史部，目錄類，頁 467。

⁶² 牟宗三著：《心體與性體》，《牟宗三先生全集》（臺北：聯經，2003 年 4 月），冊五，頁 235、258、274。

⁶³ 葉適：《習學記言序目》（北京：中華書局，2009 年）上《論語·雍也》，頁 182。

銘，但在褒貶論定之前，人的德行已經完成，這是無論如何都無法改變也不能掩蓋的。如此一來，所謂蓋棺論定，德之有無，正呈顯個人活著的意義。

葉梓，字元材，池州貴池人。教導子弟有方，君之賢滿于池及筜宣、歙、太平三州。

匹夫奮田間，能使方千里內以其家顯，是知為家之道矣，不可以無述也。君讀書通古今，以倫類治家，使之服善而成材，與致草木蟲鳥為瑞物者異矣。（〈葉君墓誌銘〉卷十三）

葉梓從一介匹夫，名揚千里，家族顯達，主要是他重視仁禮倫常，更重要的是能將「草木蟲鳥」變成瑞物的能力，便是因為「使之服善而成材」。葉適的描述中帶著一些誇張的成分，其目的是要襯顯出葉梓的賢能，甚至能使萬物改變的本事。士人的賢與不賢，葉適有一種自我的檢視標準，那與他在思想上深受儒家嚴守道德分際，成聖成賢的生活態度有緊密的聯繫。

以余所知於處士，能不以非義甘其慮，而有凍餒自守之樂，斯亦士之極致也，豈可謂之非賢者歟！（〈墓林處士墓誌銘〉卷十三）

士人的最高境界，乃是以「義」為立身處世的準則規範，不逾越尺度，不干犯仁義，以義自守，即使在凍餒挨餓的困境仍能怡然自得，不為所動，這就是葉適對「賢者」的解釋，也是檢視士人成就高低的一項原則。

詹元善，光州人，少有異材，曾任左曹郎湖廣總領，司農少卿，太常少卿。公穎邁特立，遍觀諸書，博求百家。葉適云：

余觀公在朝，有可以致高位之時屢矣，而義不苟取。嘗與同僚燕語，顧余而歎曰：「吾等善自立，須子一好墓銘而已。」（〈司農卿湖廣總領詹公墓誌銘〉卷十五）

葉適筆下的曾漸，「合類引德，思深慮長，天下以為賢而宜書，死而宜傳，

惟公也。」⁶⁴「天下以學名者，皆出其後」的鄭景元，「志死不滅，立德之本也，孔孟所尊也，何較遠近哉！」⁶⁵ 黟人口中的稱為佛的汪勃，「太史公所謂忠信行道以奉主上，世家之流也，不止墓銘而已。」⁶⁶李元德「公義順而理和，墳唱箴應，璋判圭合，得於自然。是非邪正，豫定於心，不待擇而知，不待辨而明。今人共稱趙公事，是其一驗爾。」⁶⁷ 台州善士杜大年「自以為我士也，凡為善與義，而至於侵越其所守，以涉於售譽取名之嫌者，皆抑而不敢行。」⁶⁸寫參知政事吳興李浹「賢哉兼善，清明自躬，養心有本，聚學有宗。」⁶⁹吏部侍郎劉彌正「惟墓有勒，惟賢是記。」⁷⁰以上所舉諸例，葉適以生命作為對象，對於德性生命要求涵養、充實、發揚，是他在「習學成德」上正面積極的實踐上，完成德性人格為目標，合乎儒家內聖之學的境界。

(三) 生死自命

天文、地理、人道，本皆人之所以自命，其是非得失，吉凶禍福，要當反之于身。若夫星文之多，氣候之雜，天不以命于人，而人皆以自命者求天，曰天有是命，則人有是事，此亦古聖賢之所不道，而學為君子者之所當闕也。（《習學記言序目》卷二十二）⁷¹

墓誌銘主要在敘述個人的生平，描述生命的開始與終了。生命有常有短，但必有一死，這是每個人都必須面對的問題。天不能掌握人的壽命，但人必須順天命而行，壽命長短自有天道，不可強求，也不需強求，面對天道，人只需做好自己的事，所謂「天自有天道，人自有人道，順天行以授人，使不異而已。」葉適認為天道運行於天地之間，有人力無法介入的地方，人要盡己之責，才能應合天

⁶⁴ 〈中奉大夫尚書工部侍郎曾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一，頁 408。

⁶⁵ 〈鄭景元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一，頁 416。

⁶⁶ 〈故樞密參政汪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四，頁 482。

⁶⁷ 〈國子祭酒贈寶謨閣待制李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四，頁 472。

⁶⁸ 〈宋杜君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三，頁 236。

⁶⁹ 〈太府少卿福建運判直寶謨閣李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九，頁 365。

⁷⁰ 〈故吏部侍郎劉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頁 391。

⁷¹ 宋·葉適《習學記言序目》（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4月），卷二十二，〈《漢書》二〉，頁 312。

命，是故，盡人事之後便可聽天命。是非得失，吉凶禍福乃是人事，而人的壽命短長，不過是天道表現的一種方法。

「顏淵、賈誼短命，惜哉！非時不子用，子不時待也。」仲至壽不七十乎？（〈鞏仲至墓誌銘〉卷二十二）

葉適好友鞏仲至仕途不順，雖學敏而早成，不幸不得用。而顏淵、賈誼早死，令人痛惜，好友年壽不足七十而亡，非時間不等待，而是鞏仲至不等待時間就已逝去，一方面惋惜天縱英才，一方面也表論及鞏仲至時不我予的感慨，既人世「違天地所恡固，使之氣沮志奪」⁷²，對年壽不及七十的吶喊，是對生死的放懷。

「今夫人不幸不老於壽以死，豈惟高氏之不弔，蓋余命之窮也已！」（〈高夫 人墓誌銘〉卷十四）老不及壽而死，葉適歸結一句：命也。

修職郎監和劑局吳景陽治縣有德聲，百姓不言而化。晚年買地於孤山下，就留在當地獨自生活，直到受風寒生病才回家。一日召集族人，一一道別，交代後事而去。

九月某日，族人並集，扶牀徧視，曰：「珍重！」乃瞑。初，君愛白水潭之原，曰：「以是葬我。」後四年正月某日，竟掩棺焉。（〈修職郎監和劑局吳君墓誌銘〉卷二十五）

葉適描寫這樣的情節時，寫吳景陽對生死是坦然且自在的。在世親人愛民，因著本心，退隱歸去，享受自得的生活，無所牽掛，瀟灑而去，「視余此銘，仁者之獲」。因仁得仁，如此安排自己的身後事，可謂近於天道了。

這樣的例子，在《水心集》中有不少，如〈朝奉郎致仕俞公墓誌銘〉、〈寶謨閣直學士贈光祿大夫劉公墓誌銘〉、〈寶謨閣待制知隆興府徐公墓誌銘〉、〈趙孺人墓銘〉等。

俞伯仁，臨安人，年九十三，無車馬而步輕履安，酌飲之，且酌且行，歡笑盡日而返，人曰：「福人也。」一日，呼其幼子珙曰：『我欲歸矣。』家人莫喻。

National Chung Hsing University

⁷² 〈鞏仲至墓誌銘〉銘文，《水心文集》卷二十二，頁 438。

明日，又令設洗床，未及而逝。」（〈朝奉郎致仕俞公墓誌銘〉）

又如，劉公實，衢州西安人。「嘉定六年三月二十七日鄉晨，坐，索湯盥潔而終，年七十八。」（〈寶謨閣直學士贈光祿大夫劉公墓誌銘〉）

徐子宜，諱誼，溫州人。去世時，天有異相。「嘉定元年，有星隕州之南，明日七月朔而公卒，年六十五。」（〈寶謨閣待制知隆興府徐公墓誌銘〉）

趙汝鐸之妻樓氏，特喜浮屠道。以是病革，索浴洗，換新衣，……愈危坐誦佛名，聲聲相連，氣浸劣，命所善更迭誦念不已。庚寅，向曛黑，大呼曰：「彌陀接引，可去矣。遂絕。」（〈趙孺人墓銘〉）

人類所有境遇變化都與「壽命」有關，此壽命長短真正隨生命內容改變而有不同的結果。葉適對死亡是採取隨命，即是自然觀的態度。人可以盡生命情境的內容感受生命的結束，或是修道學佛自我感知壽命將亡，這些都是在可感可知的情形下，順適生死。

五、葉適「墓誌銘」的寫作特色

墓誌銘的撰寫有其固定的書寫格式。「綜合宋代諸名臣之墓誌銘來論，首要敘述姓原族望，次及名諱字號、三代世系之名諱官爵、鄉貫或遷徙之郡邑，學行功名起家之年歲，宦遊經歷及所建之事功，乃至晚年之休致，卒年、年壽、葬地、葬時，某妻氏及受封號，下及諸子出身官銜，乃至於女與所擇配，有孫兒女者亦逐一述及。最後為銘辭。」⁷³然依據墓主個人生平會有所增減，墓誌銘的寫法也依撰寫者的認識與功力，表現方式也不盡相同。

學者朱迎平說：「南宋中的碑誌之體，歷來被認為最是『冗弱』，而各家文集中，這種冗長呆板的應用文確實比比皆是。葉適大肆力于碑誌的創作，卻能推陳出新，別開生面。」⁷⁴葉適將圖形寫貌的墓誌銘，轉向傳記化的書寫風格，加入前人撰作的優點，其書寫特色，可歸納為以下各項：



⁷³ 王德毅：〈宋人墓誌銘的史料價值〉，《東吳歷史學報》第十二期，2004年12月，頁3。

⁷⁴ 朱迎平：《永嘉巨子—葉適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6年4月），第八章，頁237。

(一) 形塑人物的多變設計

墓誌銘大家首推韓愈。宋·李塗曰：「退之諸墓誌，一人一樣，絕妙。」⁷⁵，如〈河南少尹李公墓誌銘〉的「豐骨稜稜玲，不撓權貴」、〈試大理評事王君墓誌銘〉以「『懷奇負氣』四字，是王君一生本領，逐段以此作線。」又〈唐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以「『志不就』三字，是一篇眼目。」⁷⁶人物各有各自獨特的個性；而歐陽脩的墓誌曲傳其風神，⁷⁷如歐陽脩的名篇〈黃夢升墓誌銘〉，通過四次交往反映墓主一生，以抒情敘事的效果，立體描繪人物型態，並深入內心世界，寫一位懷才不遇潦倒而死的讀書人。在此基礎上，葉適吸取養分，在章法布局的多樣設計來形塑人物特色。

如〈葉君宗儒墓誌銘〉中的葉士寧，此種淡泊名利，視富貴如浮雲的個性，葉適輕描淡寫葉君的家居生活，「前臨清流，旁接高阜，庭院深廡，竟日寂寂」庭園景物下，將主角猶如輕筆一揮般帶出其閑淡幽靜的生命情調。葉適觀察到韓愈、歐陽脩的寫法，並加以發揚，如〈黃子耕墓誌銘〉、〈彭子復墓誌銘〉在墓誌前半詳寫其歷任官職，功績善政，墓誌銘卻不寫職銜，只記名字，顯出葉適特重人物其人品之高的用心。客觀反映人物情態，也表達自己的崇敬之情。

在〈朝議大夫知楚州蔣公墓誌銘〉文中，「公縮舌駭曰」形象化的表情，瞬間凝結在對事情的不讓步，活靈活現的透過對立形象的衝突，完整的描繪出蔣仲可的正直又有智慧。又如描寫〈中奉大夫太常少卿直祕閣致仕薛公墓誌銘〉的薛紹，與太守爭論時，拂袖而去欲罷官的使氣之態，最後百姓流淚挽留「知州豈重一兵輕百姓耶？」更說明了薛紹個性的剛烈和強硬。葉適透過事件對比，烘襯出人物的性格是很傳神的。

〈林德秀墓誌銘〉為兩段墓文，寫一位「靜暇」、「肅潔」，行事皆有「矩法」的文人。後段，葉適以孔子之語讚美他，在一百多字的議論，抒發對林德秀懷才不遇的感慨，痛惜人才不為人所用。通篇以墓誌銘少見的虛字「夫」、「也」、「矣」的短句頓折，造成情感波盪，似乎也為這位文人的抑鬱發出聲聲的嘆息。

而葉適對女性墓主的描寫也是他的特色之一。在為他四歲愛女〈媛女瘞銘〉

⁷⁵ 吳文治編：《韓愈資料彙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二，李塗語，頁468。

⁷⁶ 〈河南少尹李公墓誌銘〉、〈試大理評事王君墓誌銘〉、〈唐河中府法曹張君墓碣銘〉三篇評語，皆引自清·林雲銘：《韓文起》評語卷一。參見《韓愈資料彙編》，頁1031-1032。

⁷⁷ 清·方苞：《古文約選評文》，見《歷代文話》四，頁3953。

的詞句中，雖不滿百字，「將絕，忽左右顧，應答累累，長愴淚下，與其母訣。」隨著女兒眼神流轉的動作，將一個令人憐愛卻又將離別而去的複雜心情描繪下來。〈宜人鄭氏墓誌銘〉一場驚天動地的大水災，死傷不計其數，忽然橫空飛來一句「噫！四十年而後得一監官，何好官之難遇。」又讓人有些摸不著頭緒時，首段末道出「君以其母夫人狀授予銘」，此時主角「夫人鄭氏」才正式登場。此篇可謂構思不凡，別開生面。

此外，葉適對女性的「題」名，多不冠丈夫官職或姓名，直接以本人姓氏入題，這也與歐、韓明顯不同。如〈趙儒人墓誌銘〉、〈母杜氏墓誌〉、〈夫人王氏墓誌銘〉、〈虞夫人墓誌銘〉等，這是對女性地位的獨立與尊敬是很大的突破。

葉適依人物行事風格的描繪，有輕重、詳略之別，運用側筆烘托、對比，重在人物呈現的主體意識之特質上。輕閑簡重之人，其筆疏略淡寫；若是職高強顯之人，則側用重筆詳述，使各個人物面貌皆不同。依照人物性格的差異，運用不同的描述方式與設計，使文氣高低跌宕，層層有味，形成意趣有味的文字風格。

(二) 生動如繪的人物對話

葉適把墓誌銘從頌揚事蹟、揚善隱惡的文字鋪陳，轉向為樹立一個個典型人物形象的傳記文體，因此在平面紀錄人物面貌時，「人物對話」就成了立體描繪人物的方式之一。《史記》是一部以人物為主的紀傳體史書，對話的生動使人物形貌如躍眼前。葉適適當的穿插對話於墓誌銘中，也讓人物有了深刻的面貌。

樞密參政汪勃廉潔有操守，與秦檜同朝時「惡同朝列侏己，始廢序遷之制」，因受皇帝重用，秦檜也敬之三分。葉適描述個性耿直的汪勃，用「莫激惱這佛！」來形容，讀來不禁使人會心一笑。言語中充滿著敬畏與尊重，這也凸顯出汪勃此人做事的剛正不阿的人格特質與慈愛悲憫的菩薩心腸，人民對他的又怕又敬，運用恰如其分的對話，就讓人物的性格樣貌，如實呈現。

又，〈蔡知閣墓誌銘〉中，蔡必勝「以忠孝發其剛毅，慈良成其密察」。孝宗、光宗父子不睦，面對勸諫孝宗探父有一段生動的描述。孝宗面對群臣的逼迫只想逃避，而蔡知閣的舉動正反映了葉適對他的「孝慈」描繪。「群以相率攀上衣裾泣曰」、「(上)急還內，袴緘為裂」蔡知閣不顧君臣之禮，而有是非之義。「泣」字的痛心，如血淚。光宗欲急入內宮，群臣緊抱住其衣裙，以致袴緘為裂，此「裂」字正是臣子心痛難過的最佳寫照。

王夷仲，臨海縣人，進士殿前考試高宗拔擢為第四，「仲直節，吐敢言，無問下第」，名重於世。王夷仲在婺州任官，孝宗即位，賜軍兵錢，可是州內卻不見此筆款項，所以無法發放。兵卒十分激動，在〈校書郎王公夷仲墓誌銘〉中，葉適描摹王夷仲和兵卒之間的互動，一來一往，刻劃出他做事有序而不亂，鎮定的化解危機的方法。只見夷仲「聞變」、「笑曰」、「白守」、「怒曰」對比士卒的「望見」、「稍退」、「兵士死矣」、「卒意折」，轉折中，讀者可以設想他在取得士兵信任後，又如何能在士兵民心不定、猶疑不決的妄語中，做出明快果決的選擇。簡潔的對話寫出王夷仲做事負責又有擔當的一面。

〈故大理正知袁州羅公墓誌銘〉寫羅克開「論事篤而堅」，在他為己兄據理力爭的模樣，對話之間將人物形象的描繪更顯出立體的個性。官吏私假他的兄長羅濬的印文賄賂，太守欲治罪，葉適用「爭」字，寫其兄因被「欺騙」而「莫可奈何」，另一面寫「守大怒」，要他「謁勿入」，「爭」與「怒」說明當時的激烈，後又以「公徑抵案前」、「守氣奪」的兩相爭執，場面幾乎凝結到極點，終以「竟從公議」翻轉直下，「竟」字把對方的妥協呼應了他個性耿介，論事勇往直前不放棄的精神。

劉朔之子劉建翁繼承父志，內事兩世母，人不知二劉已死。居室尤陋，葉適過訪及門而下。自笑曰：「蓋今輜大於舊矣，乃世變也。」余亦笑：「輜雖大不數寸，公門扉無乃太狹乎，而不知變耶？」其「變」與「不變」就將劉建翁簡陋樸實的生活與謙沖自守的性格表露無疑，而不需太多言詞溢美。

「韓文世謂其本於經，或謂出於孟子，然其碑銘，妙處實本太史公也。」⁷⁸而歐陽脩學習《史記》的人物描摹，亦能得其風神。⁷⁹葉適能取法韓、歐，吸收《史記》描繪人物的精要，掌握人物性格性格，透過對話的鋪陳，讓墓誌銘「傳記體」化的趨向更為明顯。

(三) 重視議論的敘事傾向

「墓誌銘」：「誌者，記也；銘者，名也。古之人有德善功烈可名於世，歿則

⁷⁸ 金元·劉壎：《隱居通義》卷十八，引自《韓愈資料彙編》冊二，頁639。

⁷⁹ 清·方苞《古文約選評文》：「退之、永叔、介甫具以志銘擅長。永叔摹《史記》之格調，而曲得其風神。」引自《歷代文話》冊四，頁3953。

後人為之鑄器以銘，而俾傳於無窮。」⁸⁰指出了墓誌銘以記敘生平的特點，葉適擅寫政論文字，在韓、歐、王等誌銘大家的一脈相承下⁸¹，在記述與抒情語調中有議論化的傾向。

墓誌名篇如韓愈〈南陽樊紹述墓誌銘〉與歐陽脩〈梅堯臣墓誌〉都以評論其文學成就代替一生功績。葉適寫〈徐道暉墓誌銘〉，內容圍繞著文學批評理論，以徐照對宋詩的貢獻，化作生平與之個人的評價。徐照為四靈派詩人，和徐璣、趙師秀、翁卷合稱永嘉四靈。首段先描述字號山民的徐照，寫他簡適逍遙的生活，再用抒情筆法「有詩數百，斲思尤奇，皆橫絕欵起，冰懸雪跨」點出他為文「奇絕」的特色。取用中藥「豨苓」、「桔梗」的比擬「君尊臣卑」、「賓順主穆」的詩學理念，更覺奇筆。從魏晉文風到「永明體」的提出，論述當時江西詩派「纖碎而害道，淫肆而亂雅」⁸²的弊病，最後歸結肯定徐照「復尊唐體」的努力。文中雖以「徐道輝」為主體，而卻融入葉適對文學思辨的理想於其中。⁸³

四靈詩派的另一人徐璣(文淵)，葉適為之撰寫墓誌，先敘寫徐璣勇於任事，果敢有為的形象。任建安主簿時，順利弭平「因相聚為逆，多殺傷官軍」⁸⁴的民變，也帶入其改革「唐詩廢久」墮入「近世連篇累牘，汗漫而無禁，豈能名家哉！」的文學論述；又加入「當自成體，何必蘭亭」的書法論點，文意更翻一層，肯定糾正詩壇陳腐風氣有切實革新作用的永嘉四靈。後抒寫兩人情誼，「君每為余評詩及他文字，高者迴出，深者寂入，鬱流瓊中，神洞形外，余輒俛仰終日，不知所言。」在人物敘述中，有個人的思想情懷，賦筆鋪陳，多用偶句排比，凸顯出葉適別具一格的書寫功力。

如〈奉議郎鄭公墓誌銘〉寫鄭耕老如梅竹般的風骨氣節。為學「推明聖人之道，歸於中正不偏，常行不厭」，「榮利澹無與」不慕榮利的個性。接著以抒情筆

⁸⁰ 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二冊，頁2119，《文體明辨序說》。

⁸¹ 清·方苞：《古文約選評文》：「退之、永叔、介甫具以志銘擅長。介甫獨錄其別生議論者。」引自《歷代文話》冊四，頁3953-3954。

⁸² 見〈徐道暉墓誌銘〉卷十七，頁322。有關「江西詩派」的理論，依《中國文學發展史》(臺北：華正書局，1987年)第二十章《宋代的詩》，此詩派其特點有：「奪胎換骨」、「字字有來處」、「拗的格律」、「去陳反俗」與「好奇尚硬」。頁705-708。

⁸³ 「葉適曾編有《四靈詩選》，選詩五百首。葉適的文學思想無疑地對四靈有直接的影響，他既反對朱熹的貶抑唐詩，又不滿江西詩派只學老杜一家的局限，因而大力肯定四靈的復尊唐體。」見程千帆、吳新雷：《兩宋文學史》(高雄：麗文文化，1993年10月)，頁478。

⁸⁴ 〈徐文淵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一。

法「君所常往來，具舟楫琴書，晴光月夕，不從賓御，夷猶溪上，忘其近遠」形塑鄭老閒適淡泊的生活景象。更以「移梅種竹」來顯揚其高潔的人格。後以兩段記述，以讀聖賢書的推發「聖人之道」，實是葉適藉六經義理論寫學問之精要並寄寓士者合於世道的處事原則，連結末尾孔子「舍之則藏」收束，仍回到人物的命運上，呼應「君學為用而不求用，可以教而不教，退靜多而進動少」形成完整的統一體。文有寫人寓情，合於墓誌之意，又藉景抒情，以理論人，申述了儒士的進處之道，表達作者的感懷，也描述鄭公的生命情態。

〈陳秀伯墓誌銘〉寫平陽豪士陳秀伯，上書高宗，直陳國事，指畫厲害，雖「執政固不喜」、「執政愈怒」，而「奏罷之，君不悔」突出了這位豪士的剛毅不屈。全篇有意無意圍繞著「命」，興發了作者「時不與我」的悲嘆，進而安慰陳秀伯「夫親遇明主，干說悟意，九筵之室可陞而登，履省之歌可颺而賡也，尚邂逅不偶；況一夫之取捨，何足動心乎！」夾敘夾議，結以「可以無憾」之語。葉適對陳秀伯的為人十分敬佩，對他的不遇深寄同情。文章篇幅不長，卻有藉墓主遭遇的感懷，加強了內蘊的張力，全篇無異是對自己顯隱窮達進退去取的投射。

葉適墓誌銘敘事、抒情與議論兼而有之，以議論為主的敘述方式也他將個人情感與思想融入其中。

(四) 史家筆法的精神

葉適的弟子趙汝讜指出葉適創作碑銘寫作是學習歐陽脩「輔史而行」的目的⁸⁵。近代學者也提出「葉適在記敘人物時，往往能以《史記》筆法，選取典型事例表現人物主要性格特性。」⁸⁶從葉適人物的記載描述可以還原南宋時期相關的真實歷史。

吳子良《荊溪林下偶談》稱水心作汪勃墓誌，寫有「佐佑執政，共持國論。」執政乃與秦檜同時者，汪之孫，汪綱不樂，請葉適更改，葉適答書不從。等水心過世，趙蹈中方刊文集，未就門下有受汪屬者，竟為除去「佐佑執政」四字。可見葉適撰作之不苟與「所紀為足信」⁸⁷，不因人情拜託，而失去史家的精神。

⁸⁵ 趙汝讜：〈水心文集序〉云：「昔歐陽公獨擅碑銘，其於世道消長進退，與其當時賢卿大夫功行，以及閭巷山巖僕儒幽士隱晦未光者，皆述焉，輔史而行，其意深矣。此先生之志也。」《葉適集》一。

⁸⁶ 馬茂軍著：《宋代散文史論》（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頁222。

⁸⁷ 《荊溪林下偶談》卷二「前輩不肯妄改已成文字」，又「水心文可資為史」，見《歷代

「紹熙內禪」為南宋孝宗去世引發的一場宮廷政變，在〈蔡知閣墓誌銘〉與〈寶謨閣待制知隆興府徐公墓誌銘〉以「互文」方式詳細記載過程。其子光宗趙惇對孝宗駕崩不過問，也不去主持喪禮，這件事成為朝廷大事，天下動盪。當朝大臣希望孝宗立其子嘉王為太子，代替皇帝主持喪禮。宰相張留正採納葉適意見上疏請立太子，旁人都以為宰相不盡力勸說，藉口年老請求辭職，沒有擔當。徐誼就責備宰相「自古人臣，為忠則忠，為姦則姦，忠姦雜而能濟者，未之有也。公內雖心惕，外欲坐觀，非雜之類歟！」⁸⁸事實上宰相和皇帝曾有一番對話，說明宰相的左右為難。「吾袖進取旨，上變色曰：『儲副不豫建，建即代也。朕欲卿知其妄爾。』然試合辭以請，上再報曰：『甚好、朕欲退閑久矣。』屢乞奏不獲命，憂懼無所出。」⁸⁹皇帝要宰相自知「妄」又說反話「朕欲退閑久矣」，這引起皇帝遭「逼宮」的誤會，自知恐怕腦袋不保，所以明哲保身之道，是可以理解的。

之後葉適、趙汝愚、趙彥逾等人感到事態嚴重，他們找徐誼共商大事，又透過蔡必勝說服吳太皇太后的姨甥韓侂胄勸高宗趙構妻子吳太皇太后擁立嘉王。在〈蔡知閣墓誌銘〉與〈寶謨閣待制知隆興府徐公墓誌銘〉葉適在兩篇墓誌銘中分別輕重的描述了政變的經過，他說「以待信史」⁹⁰凸顯其真實可信的用心。

在政變的功臣中，趙彥逾反被調職，韓侂胄功高卻賞薄，而趙汝愚自己卻升了樞密使。〈國子祭酒贈寶謨閣待制李公墓誌銘〉中寫李祥，側寫「不畏滅族」⁹¹的趙汝愚，葉適試圖為因趙汝愚的私心引發的慶元黨禁作說解。而另一關鍵人物韓侂胄，《宋史》列為姦臣與秦檜同列⁹²，但觀其一生，「平心而論其政治野心不過是個權臣而已。」⁹³韓侂胄是北宋功臣韓琦的五世孫，又是寧宗皇后的叔祖，曾經對孝宗崩，光宗不能喪而「扶抱登御榻，涕流被面，庭中驚悚」⁹⁴的臣子。政爭後，雖結黨掌權，但也志復中原，力主北伐。在〈朝請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陳公墓誌銘〉⁹⁵葉適寫韓侂胄領兵抗金急切躁進終致敗亡，也難掩對韓侂胄

文話》冊一。

⁸⁸ 〈寶謨閣待制知隆興府徐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一。

⁸⁹ 〈蔡知閣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七。

⁹⁰ 同上註。

⁹¹ 〈國子祭酒贈寶謨閣待制李公墓誌銘〉卷二十四。

⁹² 《宋史》卷四百七十四，《列傳》第二百三十三，頁13771-13777。

⁹³ 周夢江、陳凡男：《葉適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年），第六章，頁107。

⁹⁴ 〈蔡知閣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七。

⁹⁵ 〈朝請大夫提舉江州太平興國宮陳公墓誌銘〉卷二十五。

一片赤誠的感慨。在不同的墓誌銘篇章中，聯繫著同一個主題，相互參驗，也對正史的記載公正與否，有參照比較的價值。清·孫詒讓說：「(水心)誌狀百五十餘篇，居文集之半，嘉言懿行多足以與史傳相參證。」⁹⁶

葉適以「實錄」的精神撰作墓誌銘。茅坤云：「世之論韓文者，其首稱碑志，予獨以韓公碑志多奇崛險譎，不得《史》、《漢》序事法。至於歐陽公碑志之文，可謂獨得史遷之髓矣。」⁹⁷葉適撰作墓誌銘的用心，除了交代墓主生平，更重要的是能如實還原時空環境，寫下切當的褒貶。

學者葉國良指出韓愈「墓誌銘」文體中「序」的特色，包括：於敘事中做大篇幅且深切的議論；大量運用對話技巧，近乎小說；全力以古文寫作，儷句極少。⁹⁸葉適的墓誌銘不乏長篇的議論，與古文長短馳騁的文句變化，這都受到韓愈和歐陽脩的影響；然葉適對人物描摹的用心，有些墓誌銘長達數千字，平實的寫作手法，「篇篇法言，句句莊重」⁹⁹，「文可資為史」¹⁰⁰，把墓誌銘的以記敘、哀悼功能轉變成個人「傳記」的文字記錄。若韓愈墓誌追求文字的美，歐陽脩著重於文字的善，個人道德上的品評，那葉適則是著力於文字的真，力求人物的真面貌。

(五) 二人合傳的破體範式

歷來墓誌銘為一人一墓誌，為獨立的篇章，除了夫妻合葬的墓誌外，少有將兩人合寫在同一個墓誌銘中。而葉適在墓誌銘的題的撰作和內容的敘述方式，出現了兩人合傳的墓誌銘。其中最為人所稱頌的作品〈著作正字二劉公墓誌銘〉。

福建莆田人劉夙、劉朔兄弟葉適稱之為「二劉公」，他們都「輕爵祿而重出處，厚名聞而薄利勢，立朝能盡言，治民能盡力」¹⁰¹是葉適少年求學時的老師，他說「余少學於君，數其前後師儒，蓋有名士也。」¹⁰²其兄劉夙與其弟先後在溫州任

⁹⁶ 《溫州經籍志》卷二十一，《續修四庫全書》(上海：古籍出版社，1995年)，史部，目錄類，頁468。

⁹⁷ 明·茅坤：《唐宋八大家文鈔論例》，見王水照編《歷代文話》冊二，頁1785。

⁹⁸ 如上註，葉國良：〈韓愈冢墓碑誌文與前人之異同及其對後世之影響〉，《石學蠡探》，頁66-69。

⁹⁹ 宋·吳子良：《荊溪林下偶談》卷二，《歷代文話》冊二，頁560。「水心不為無益之語。」

¹⁰⁰ 同上註「水心文可資為史」。

¹⁰¹ 〈著作正字二劉公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六。

¹⁰² 〈劉子怡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七。

職，賑災濟民，不遺餘力。葉適分寫兄弟二人為政治民的風範，當兄弟先後離去，百姓泣曰：「天以二劉賜我而不能終也，奈何！」以「哭之皆失聲」圖寫二人深得民心之狀。《黃氏日抄》云：「今二劉官不為顯，文無行於世者，而所載言行燁然耀人，蓋所誌諸公貴人，皆無此及者。」¹⁰³兄弟兩人情誼深重，葉適銘曰「壽溪之源，土囊之下，墓櫬相扶，百世一化。」因為「墓櫬相扶」，兩人同葬同一碑板，或是各有碑板，無法得知，但其寫作體制的創新，卻是事實。另外有〈陳同甫王道甫墓誌銘〉(卷二十四)，同列二人之名的墓誌銘。

葉適說他兩人合傳的目的是：「鮑叔，管仲有野，鮑卑而管貴，美在叔也；王猛、薛強友也，王顯而薛晦，過在強也。同甫得無以死後餘力引而齊之，使道甫亦傳而信乎？是以併誌二公，使兩家子弟刻於墓。若世出，則碑陰敘焉。」¹⁰⁴兩人的身世不同，但都有相同的遭遇，藉由太史公《史記》〈老子韓非列傳〉第三、〈魯仲連鄒陽列傳〉第二十三義例，¹⁰⁵將陳同甫、王道甫合為一銘，雖高下有差，有志復仇，不畏權倖則同，互相彰顯兩人在白黑渾濁之際不屈服的形象，當有葉適個人的用心之處。

〈林正仲墓誌銘〉同寫父子林元章、林正仲人格之美。葉適在銘文說：「望江之宅，其傳無懌，元章之德。集雲之阡，其久而新，正仲之賢，合二彌存。」父之德，子之賢，傳為佳話，「合二彌存」，是刻意有為的寫作。另外，如〈劉子怡墓誌銘〉先敘劉愈，再敘其子劉子怡(劉偲)；前者是葉適的老師，後者是他的好友，題名雖寫一人，實則二人合傳。另有〈李仲舉墓誌銘〉以李仲舉為主，另有一段側寫其子李深之，形式也是如此。

寫作形制除了兄弟、朋友、父子同傳之外，還有夫妻合傳，如〈故太碩人臧氏墓誌銘〉，是夫妻合葬而合傳的墓誌。葉適云：「夫人始寡居尤薄而守義益篤，而丈夫尚德無競，歿久而善欲報，可不併序見之？」¹⁰⁶葉適選擇以妻為主側寫丈夫，在舊有的寫作規範裡，是一個很大的突破。

葉適的墓誌銘不論在人物刻畫或是再現人物形象，都有很好的表現。篇章中

¹⁰³ 宋·黃震：《黃氏日抄·讀文集十》，見《歷代文話》冊一，頁862。

¹⁰⁴ 〈陳同甫王道甫墓誌銘〉，《水心文集》卷二十四。

¹⁰⁵ 宋·吳子良：《荊溪林下偶談》卷二，《歷代詩話》冊二，頁551。「水心遂以陳同甫、王道甫河為一銘，蓋用太史公老子、韓非及魯連、鄒陽同傳之意。老子非韓非之比，然異端著書則同；魯連非鄒陽之比，然慷慨言事則同。」

¹⁰⁶ 〈故太碩人臧氏墓誌銘〉，《水心文集》卷十三，頁241。

也展現葉適個人議論化的特質，將墓主的成就加諸在自己的思維或理想上，顯露人情之外的深意；而最重要的是葉適重視作品的客觀真實，極力擺脫墓誌銘「諛墓」的虛美之名。將二人合傳墓誌銘，開風氣之先，為韓、歐等人所未有，呈現另一種微言大義的史論形式。真德秀稱讚說¹⁰⁷：「永嘉葉公之文，於近世為最。銘墓之作，於他文又為最。」這段話，的確是很中肯的見解。

六、結論

《文章經義》論曰：古文大家韓愈的墓誌「篇篇不同，蓋相題而設施也」¹⁰⁸，而柳宗元則落入「千篇一律」¹⁰⁹的評語，說明韓愈在墓誌寫作上的地位。吳子良《荊溪林下偶談》卷三云：「葉適銘辭的功力可與昌黎、六一並駕齊驅。」¹¹⁰或為溢美之詞，但葉適後出轉精的意圖，是值得肯定的。「墓誌銘」歷來為文人間應酬的作品，多不具價值，但在葉適的筆下，這類體裁的作品卻極具有他個人的特色。卷三又云：「(葉適)其多篇墓誌文『隨其資質，與之形貌』，各具面目，絕不雷同。」葉適善用不同角度，將個人德行、功業之美好，顯現出墓主獨特的個人形象。

葉適曾說：「韓愈以來，相承以碑志序記為文章家大典冊。」¹¹¹可見他不單以抒情記述人物生平事蹟為滿足，更有繼承古文大家韓愈「文以載道」的精神寫作碑志，力求描繪人物的真。葉適擅長抒情中融入議論，重視章法結構，並且發揮「輔史而行」的信念書寫人物傳記。此外，葉適勇於追新求變，對女性墓誌銘的「題」名，多不冠丈夫官職或姓名，直接以本人姓氏入題。而墓誌銘合傳打破前人範式，又能凸顯他在此文體中，將墓主互相提比、推舉的用心。

他所描寫的人物有五十餘篇永嘉人士的墓誌銘，除了達官貴人之外，他也寫親友、子弟和平民百姓，有醫、有儒、有婦女、奇士等，各有面目。葉適在此文體上為他們樹立一種時代的精神典範，並架構在南宋時代氛圍中，對這些讀書人與婦女的言行深入的描寫，力求突破，極力創新，一改碑誌以述敘為主的書寫風

¹⁰⁷ 〈著作正字二劉公誌銘〉，真德秀《西山文集》卷三十五，見《四庫全書》集部 113，冊 1174。

¹⁰⁸ 元·李滄撰：《文章精義》第五十九條「退之墓誌」，見《歷代文話》第二冊，頁 1176。

¹⁰⁹ 同上註，第五十九條「子厚墓誌」，頁 1176。

¹¹⁰ 吳子良：《荊溪林下偶談》卷三：「銘詩之工者，昌黎、六一、水心為最。」頁 571。

¹¹¹ 《習學記言序目》（北京：中華書局，2009 年）下《皇朝文鑒》三「記」，頁 733。

格，融入抒情、議論。透過蒐羅資料、訪問考察，對人物生平事蹟全面的掌握，形塑其人的行事風格、言行舉止的個人特色，形成一部四十年間生動多彩的人物紀傳史。

參考文獻

一、傳統文獻

- 宋·葉適：《葉適集》第一、二冊，臺北：河洛出版社，1974年。
- 宋·葉適：《習學記言序目》，北京：中華書局，2009年。
- 宋·黃震：《黃氏日抄》，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一冊，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年。
- 宋·吳子良：《荊溪林下偶談》，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一冊，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年。
- 宋·真德秀：《西山文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 113，第 1174 冊，臺北：臺灣商務出版社，1986年。
- 宋·林表民：《赤城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 295，第 1356 冊，臺北：臺灣商務出版社，1986年。
- 宋·陳耆卿：《筮窗集》，《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集部 117，第 1178 冊，臺北：臺灣商務出版社，1986年。
- 元·李滄撰：《文章精義》，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二冊，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年。
- 元·陳櫟：《勤有堂隨錄》，《叢書集成初編》，北京：中華書局，1985年。
- 元·脫脫等撰：《新校本宋史并附編三種十八》，臺北：鼎文書局，1978年9月。
- 明·茅坤：《唐宋八大家文鈔論例》，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二冊，2007年。
- 明·徐師曾：《文體明辨序說》，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二冊，2007年。
- 清·方苞：《古文約選評文》，王水照編：《歷代文話》第四冊，2007年。
- 清·永瑤、紀昀等撰：《四庫全書總目》，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
- 清·孫詒讓：《溫州經籍志》，《續修四庫全書》，史部，目錄類，第 918 冊，

臺北：廣文書局，1969年。

二、近人著作

王水照編：《歷代文話》，上海：復旦大學出版社，2007年。

王德毅：〈宋人墓誌銘的史料價值〉，《東吳歷史學報》第十二期，2004年12月，頁1-24。

朱迎平著：《宋文論稿》，上海：上海財經大學出版社，2003年10月。

朱迎平著：《永嘉巨子—葉適傳》，杭州：浙江人民出版社，2006年4月。

朱鵬飛：〈葉適墓志銘淺論〉，《青春歲月》上，2012年11月。

牟宗三著：《心體與性體》，臺北：正中書局，1971年。

吳文治編：《韓愈資料彙編》，北京：中華書局，2004年。

沈松勤、樓培：〈葉適墓志文創作的變遷與成就〉，《浙江大學學報》(人文社會版)，第43卷，第4期，2013年7月，頁135-145。

周夢江著：《葉適年譜》，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2006年5月。

周夢江、陳凡男著：《葉適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8年。

昌彼得：《宋人資料傳記索引》，臺北：鼎文書局，1974-1975年。

翁育瑄：〈唐宋墓誌銘的書寫方式比較—從哀悼文學到傳記文學〉，「宋代墓誌史料的文本與實證運用」國際學術研討會，2003年10月18、19日。

馬茂軍著：《宋代散文史論》，北京：中華書局，2008年。

張維青、高毅清著，《中國文化史》，濟南：山東人民出版社，2002年。

郭預衡著：《中國散文史》中，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1月。

陳東原著：《中國婦女生活史》，臺北：臺灣商務出版社，1986年。

游惠遠著：《宋元之際婦女地位的變遷》，臺北：新文豐出版社，2003年。

程千帆、吳新雷：《兩宋文學史》，高雄：麗文文化，1993年10月。

華正書局編輯部：《中國文學發展史》，臺北：華正書局，1987年。

黃登山：《歷代文選分類詳註》，臺北：臺灣學生書局，1984年11月

黃繁光：〈宋代墓誌銘中的報償表述法—以士人仕宦際遇及婦女持家生涯為探討中心〉，《東吳歷史學報》，第十二期，2004年12月，頁55-94。

葉國良著：《石學蠡探》，臺北：大安出版社，1989年5月。

錢穆著：《中國學術思想史論叢》，《錢賓四先生全集》，臺北：聯經出版社，1998

年。

蘇士梅：〈唐人婦女觀的幾個問題—以墓誌銘為中心〉，《洛陽師範學院學報》，第四期，2006年，頁102-105。

